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来现金分红特别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向控股股东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下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发行预案募集到位，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增强，短期资金压力将得到缓解。为保障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在既定股东回报规划的基础上，作出进一步特别安排（下称“现金分红特别安排”）如下：

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得以实施，则 2024 年至 2026 年三年期间公司董事会将制订符合如下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

若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未能实施、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现金分红特别安排无法顺利实现的，公司仍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政策、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